

附件 1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 年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 度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县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挂地震办、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牌子。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城乡建设、地震管理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市、县党委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城乡建设、地震管理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县住房城乡建设、地震管理发展规划、管理措施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协调全县新型城镇化工作。负责全县住房城乡建设的行业管理。负责政府投资项目的建设、管理及重大城乡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立项及组织实施。

（二）组织实施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制度。编制全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县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措施和住房货币化补贴分配政策及补贴标准。拟订全县房屋征收补偿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县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和棚户区改造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三）承担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职责。落实工程建设

实施阶段国家标准，组织制定和发布全县工程建设实施阶段地方标准和各类定额，执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企业资质标准并监督管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四)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拟订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组织实施。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和房产中介市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五) 承担全县物业服务行业监管的责任。拟订和完善全县物业服务管理配套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物业住宅专项资金的收缴、使用、监管。

(六) 拟订全县村镇建设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小城镇和村庄建设、管理。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工作。

(七) 承担维护全县城乡建设秩序的责任。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指导管理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监督执行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监督执行。

(八) 负责建设工程的安全监督管理（铁路、交通、水利、民航、电力、通信专业建设工程除外）。承担建筑施工、安装、装修、勘察、设计、监理等建筑业的安全监督管理。

承担建筑行业职业健康工作责任。拟订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各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监督检查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抗震设防。负责全县检测机构和预拌混凝土企业的监督、管理。

(九) 拟订建设科技、建筑节能、建筑产业现代化、绿色建筑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建设科技的推广和成果转化工作。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减排。指导建筑新材料推广运用。

(十) 拟订城市建设的发展战略、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规划、建设、管理。负责市政基础设施、城市燃气、园林绿化、公共避难场所的安全监督管理。指导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和供水、供热、排水、污水处理等工作。承担地下管线工作的综合监督管理和城市管理工作。指导历史建筑保护利用和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

(十一) 负责拟订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工作，震情监视跟踪、灾情速报工作，依法保护地震监测设施和监测环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地震安全性评价和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

全县群测群防队伍组建工作。负责做好防震减灾法律法规和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教育工作。

(十二)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县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预算包括：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纳入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共计2个，具体包括：

(一) 平罗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二) 平罗县房地产和住房保障中心

三、2026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强化项目支撑，改善基础设施，着力促进城乡融合。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起来，促进各类要素双向流动，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形成城乡融合发展新格局。一是要进一步增强城市韧性。在全面摸排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管道老化更新改造底数基础上，聚焦老化和存在安全隐患管道，区分轻重缓急，做到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并积极争取超长期国债和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二是要进一步提升城市内涵。以满足人民

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为导向，夯实城市品质的“里子”，也要扮靓城市“面子”，推动城市建设从“有没有”向“好不好”转变。以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四好”建设为载体，切实加快城市更新建设，让城市建设更有颜值，更有内涵。三是要进一步加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以重点镇和美丽宜居村庄建设为抓手，因地制宜、量身定制打造“一村一品，一片一韵”风景线，把乡土文化渗透到乡村的各个角落，积极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二）稳定市场预期，优化发展环境，不断增强发展后劲。

坚决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出台的促进建筑业和房地产业发展的各项政策，主动加强市场分析和引导，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和落地落实，推动更多政策直达快享，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多措并举推动保障房和商品房建设，切实降本增效，增强发展动能。一是要着力释放需求。持续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对于人民群众对高品质住房的期待，着力打通卡点堵点，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二是要着力改善供给。立足城市发展所需、人民群众所盼，继续建设鼎樾府、凤熙府等一批高品质房地产项目，切实提升城市品质、满足人民所需，让人民群众住上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三是要着力推动转型。要扎实有序推动房地产行业转型，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从根本上解决传统发展模式弊端、促进房地产高质量发展。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市、县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

（三）优化保障体系，突出实事实效，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让发展成果更多惠及人民群众，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同时，重视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一是加大住房保障力度。用好住房保障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住房保障信息的实时更新和共享，提高住房保障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尽最大努力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让他们能够在城市安居乐业。二是持续开展城区环境综合整治。继续巩固“文明街”“示范街”“严管街”的打造成果，进一步加大治理力度，以此带动辐射全县环境卫生向好发展。同时建立健全卫生清扫保洁，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清转运、处理管理长效机制，形成架构合理、层次分明、有章可循、行为规范的创新管理格局。三是坚持“美好生活共同缔造”理念。发挥好住建、公安、消防、自然资源等多部门联动机制，持续开展环境卫生、消防通道安全等专项整治工作，着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打造一批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社区样板，为更好打造人民满意的的城市提供有力的支持。

（四）突出建管并重，严格落实责任，守牢安全生产底线。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时刻绷紧安全弦，织密织牢责任网，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督促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职能部

门监管责任，严厉打击住建领域安全生产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推动企业健全并落实安全管理各项规章制度，优化建筑市场、工程质量、燃气行业等安全监管，切实解决安全管理上存在的突出问题。

**第二部分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 年
度部门预算表**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 年度部门预算——预算表

表一

收支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50985176.00	一、本年支出	150985176.00
（1）一般公共预算	70395176.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9583.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	8059000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16227.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06498399.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41322967.00
三、事业预算收入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8000.00
四、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六、经营预算收入			
七、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50985176.00	本年支出小计	150985176.00
八、上年结转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0985176.00	支 出 总 计	150985176.00

表二

收入总表

单位：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 业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预 算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预 算 收 入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其 他 预 算 收 入	上 年 结 转 合 计	财政拨款预算收 入			非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029001	平罗县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150985176.00	150985176.00	70395176.00	80590000.00													

表三

支出总表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76000.00	276000.00	276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95722.00	895722.00	89572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47861.00	447861.00	44786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0331.00	370331.00	37033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896.00	45896.00	45896.00								
2120101	行政运行	8222399.00	8222399.00	822239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686000.00	10686000.00		10686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6360000.00	16360000.00		1636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8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9700000.00	19700000.00		1970000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990000.00	3990000.00		399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8407.00	788407.00	78840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4560.00	304560.00	30456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28000.00	328000.00		328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2000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5900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300000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0985176.00	一、本年支出	150985176.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0395176.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958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0590000.00	（二）卫生健康支出	416227.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106498399.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41322967.00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28000.00
本年收入小计	150985176.00	本年支出小计	150985176.00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0985176.00	支 出 总 计	150985176.00

表五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功能科目）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000.00	282000.00	282000.00			276000.00	276000.00	276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514.00	711514.00	711514.00			895722.00	895722.00	89572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757.00	355757.00	355757.00			447861.00	447861.00	44786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248.00	287248.00	287248.00			370331.00	370331.00	37033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87.00	40987.00	40987.00			45896.00	45896.00	45896.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503342.00	6503342.00	5802536.00	700806.00		8222399.00	8222399.00	7517743.00	704656.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160000.00				15160000.00	10686000.00				10686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0.00				0.00	16360000.00				1636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0.00				0.00	180000.00				1800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19700000.00				1970000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20000.00				520000.00	3990000.00				399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2912.00	632912.00	632912.00			788407.00	788407.00	78840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7904.00	287904.00	287904.00			304560.00	304560.00	30456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58000.00				358000.00	328000.00				328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0.00					2000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740000.00				93740000.00					475900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6000000.00				6000000.00					13000000.00

表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1351176.00	10646520.00	704656.0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213563.00	10213563.00	
30101	基本工资	2722800.00	272280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30999.00	1530999.00	
30103	奖金	2133925.00	2133925.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37937.00	93793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5722.00	89572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7861.00	447861.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331.00	370331.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489.00	2048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36.00	2433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8407.00	788407.00	
30114	医疗费	0.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56.00	340756.0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656.00		704656.00

30201	办公费	266000.00		266000.00
302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2012.00		232012.00
30211	差旅费	10000.00		1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62300.00		623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344.00		124344.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957.00	432957.00	
30302	退休费	301407.00	301407.00	
30305	生活补助	25830.00	2583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20.00	105720.0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000.00	282000.00		276000.00	2760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1514.00	711514.00		895722.00	895722.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5757.00	355757.00		447861.00	44786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248.00	287248.00		370331.00	370331.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87.00	40987.00		45896.00	45896.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503342.00	6503342.00		8222399.00	8222399.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5160000.00		15160000.00	10686000.00		10686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0.00		0.00	16360000.00		1636000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0.00		0.00	180000.00		1800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19700000.00		19700000.00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520000.00		520000.00	3990000.00		399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2912.00	632912.00		788407.00	788407.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7904.00	287904.00		304560.00	304560.0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22405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358000.00		358000.00	328000.00		328000.0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11351176.00	10646520.00	704656.0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10213563.00	10213563.00	
30101	基本工资	2722800.00	272280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30999.00	1530999.00	
30103	奖金	2133925.00	2133925.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37937.00	937937.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5722.00	89572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7861.00	447861.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331.00	370331.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489.00	20489.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36.00	24336.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8407.00	788407.0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56.00	340756.0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4656.00		704656.00

30201	办公费			266000.00
30205	水费			100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32012.00
30211	差旅费			10000.00
30228	工会经费			623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344.00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957.00	432957.00	
30302	退休费	301407.00	301407.00	
30305	生活补助	25830.00	2583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20.00	105720.00	

表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支出表

单位：元

部门经济分类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增幅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10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100.00%
公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100.00%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100.00%
差旅费	0.00	0.00	100.00%
会议费	0.00	10000.00	100.00%
培训费	0.00	0.00	100.00%

表十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功能分类科目		上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29001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99740000.00		99740000.00	80590000.00		80590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93740000.00		93740000.00	47590000.00		475900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6000000.00		6000000.00	13000000.00		13000000.00

表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029001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700806.00	704656.00
30201	办公费	77710.00	266000.00
30202	印刷费	41890.00	0.00
30205	水费	2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10000.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8470.00	232012.00
30211	差旅费	0.00	1000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0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8292.00	623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4444.00	124344.00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表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元

单位/采购项目	是否对中小企业	采购品目	合计	货物			工程			服务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70070.00	70070.00	70070.00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复印机	是	A02021003-A4 黑白打印机	11070.00	11070.00	11070.00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复印机	是	A02021004-A4 彩色打印机	4000.00	4000.00	4000.00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复印机	是	A020201-复印机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复印机	是	A071003-复印纸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第三部分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度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年度部门预算——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50985176.00 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增 18305512.00 元，增长 13.80%。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150985176.00 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50985176.00 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395176.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37455512.00 元，增长 112.71%。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 2026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40050000.00 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8059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减 19150000.00 元，下降 19.20%。主要原因是：平罗县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还本付息预算减少 26150000.00 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5) 事业收入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事业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上级补助收入。

(8) 附属单位上缴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附属单位上缴。

(9) 其他收入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其他收入。

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0.00 元，增长 0.00 %。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50985176.00 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50985176.00 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619583.00 元，主要用于：支付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缴纳在编人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与上年相比增 270312.00 元，增长 20.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16227.00 元，主要用于在编职工医疗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与上年相比增 87992.00 元，增长 26.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06498399.00 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支出;保障性住房基础设施建设、维修、改造及棚户区拆迁环境综合整治费。与上年相比减 21904943.00 元,下降 17.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安排五湖四海管护费经费 325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与房屋安全隐患排查鉴定评估等相关费用较上年预算减少 1000000.00 元;未安排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费项目资金;平罗县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还本付息预算减少 26150000.00 元。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1322967.00 元,主要用于:为在编人员发放购房补贴、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组租赁补贴、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实施城市危旧房改造。与上年相比增 39882151.00 元,增长 2768.03%。主要原因是:提前下达 2026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1128000.00 元,主要用于:地震知识宣讲、地震检测设备、地震警报器维修及网络维护费用;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提供消防工作第三方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消防验收;定期检修地震预警设备,定期网络维护;提升地震灾害时间决策服务能力。与上年相比增 30000.00 元,增长 3.59%。主要原因是:地震办业务经费预算减少 30000.00 元。

2.年终结转结余 0.00 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150985176.00 元，包括本年收入 0.00 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395176.00 元，占 46.62%；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80590000.00 元，占 53.38%；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元，占 0.0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元，占 0.00%；

本年事业收入 0.00 元，占 0.00%；

本年事业单位收入 0.00 元，占 0.0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 0.0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 0.00%；

本年其他收入 0.00 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00 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元，占 0.0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00 元，占 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150985176.00 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51176.00 元，占 7.52%；

项目支出 139634000.00 元，占 92.4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0985176.00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 18305512.00 元，增长 13.8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40050000.00 元；平罗县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还本付息预算减少 26150000.00 元。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50985176.00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 18305512.00 元，增长 13.8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40050000.00 元；平罗县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还本付息预算减少 26150000.00 元。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619583.00 元，元。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76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000.00 元，下降 2.13%。主要原因：本年度退休人员 1 人去世。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895722.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4208.00 元，增长 25.89%。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447861.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2104.00 元，增长 25.89%。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416227.00 元，元。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370331.00 元，与上年相比增 83083.00 元，增长 28.92%。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45896.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909.00 元，增长 11.98%。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变动，社保基数调整。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06498399.00 元，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8222399.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19057.00 元，增长 26.43%。主要原因：工资调整、社保基数调整，人员变动，相关支出增加。

2.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 10686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474000.00 元，

下降 29.51%。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安排五湖四海管护费经费 3250000.00 元；自然灾害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与房屋安全隐患排查鉴定评估等相关费用较上年预算减少 1000000.00 元。

3.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 7000000.00 元，与上年持平。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支出 2000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000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本年度安排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费项目资金。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4759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6150000.00 元，下降 49.23%。主要原因：本年未安排农村环卫市场化运营服务费项目资金；平罗县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预算减少 26150000.00 元。

6.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支出 1300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000000.00 元，增长 116.67%。主要原因：本年度城市生活污水处理费预算增加 7000000.00 元。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1322967.00 元，

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支出 1636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360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资金 14500000.00 元；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 1860000.00 元。

2.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支出 18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0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180000.00。

3.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支出 1970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9700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 15570000.00 元；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老旧小区改造 4130000.00 元。

4.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配租型住房保障（项）支出 399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990000.00 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补贴 120000.00 元；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配租型保障性租赁住房 3250000.00 元、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配租型保障性租赁住房 620000.00 元。

5.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88407.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5495.00 元，增长 24.57%。主要原因：本年度人员变动、公积金基数调整。

6.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0456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656.00 元，增长 5.79%。主要原因：购房补贴发放标准调整，购房补贴预算增加。

（五）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1128000.00 元，

1. 消防救援事务（款）消防应急救援（项）支出 800000.00 元，与上年持平。

2. 地震事务（款）其他地震事务支出（项）支出 328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000.00 元，下降 8.38%。主要原因：地震办业务经费预算减少 30000.00 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351176.00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646520.00 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22800.00 元、津贴补贴 1530999.00 元、奖金 2133925.00 元、绩效工资 937937.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5722.00 元、职业年金缴费 447861.0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331.0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489.0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36.00 元、住房公积金 788407.0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56.00 元、退休费

301407.00 元、生活补助 25830.0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20.00 元。

（二）公用经费 704656.00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66000.00 元、水费 10000.00 元、物业管理费 232012.00 元、差旅费 10000.00 元、工会经费 6230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124344.00 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50985176.00 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 18305512.00 元，增长 13.80%。主要原因：提前下达 2026 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40050000.00 元；平罗县 2017 年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还本付息预算减少 26150000.00 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351176.00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646520.00 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722800.00 元、津贴补贴 1530999.00 元、奖金 2133925.00 元、绩效工资 937937.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5722.00 元、职业年金缴费 447861.0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0331.00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489.00 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36.00 元、住房公积金 788407.00 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756.00 元、退休费

301407.00 元、生活补助 25830.00 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720.00 元。

(二)公用经费 704656.00 元,主要包括:公费 266000.00 元、水费 10000.00 元、物业管理费 232012.00 元、差旅费 10000.00 元、工会经费 62300.00 元、其他交通费用 124344.00 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元,占“三公”经费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 0.00 元,占“三公”经费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元,占“三公”经费的 0.00%;公务接待费 0.00 元,占“三公”经费的 0.00 %。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00 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控制相关费用;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00 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 0.00 元,主要原因: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控制相关费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

少) 0.00 元, 主要原因: 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 控制相关费用;

3. 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元, 主要原因: 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 控制相关费用;

(二) “三项”费用。

1.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会议费预算 0.00 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元。主要原因: 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 控制相关费用;

2.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培训费预算 0.00 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0.00 元。主要原因: 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精神, 控制相关费用;

3.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差旅费预算 10000.00 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10000.00 元。主要原因: 本年度安排差旅费 10000.00 元。

九、关于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80590000.00 元, 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80590000.00 元, 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80590000.00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9150000.00 元, 下降 19.2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及所属1个行政单位和2个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04656.00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850.00元，增长0.55%。主要原因是：招录1人，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7007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0070.0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元，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70070.00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情况：房屋97018.49平方米，价值309597918.20元；车辆0.00辆，价值0.00元；100万元以上设备0.00台/个，价值0.00元；家具和用具价值850917.45元；土地使用权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计算机软件价值17200.00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97018.49平方米，价值309597918.20元；车辆0.00辆，价值0.00元；100万元以上设备0.00台/个，价值0.00元；家具和用具价值0.00元；土地使用权0.00平方米，价值0.00元；计算机软件价值17200.00元。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是否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39634000.00 元；本部门共 3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9634000.00 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00%。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平罗县住房城乡建设局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平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 年部门预算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收支预算。

3. **“三公”经费**：是政府部门人员用财政拨款支出安排的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这三项经费。

4. **预算公开**：是指政府和相关组织机构向公众公开或开放自己所拥有的财政预算信息，使其他组织机构和公众个人可以基于任何正当理由和采用尽可能简便的方法获得相关信息。

5. **基本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6. **项目支出**：是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

7.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将原来由政府直接提供的、为社会公共服务的事项交给有资质的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来完成,并根据社会组织或市场机构提供服务的数量和质量,按照一定的标准进行评估后支付服务费用,即“政府承担、定项委托、合同管理、评估兑现”,是一种新型的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

8.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9. 政府收支分类科目:是反映政府收支活动和分类体系,是各级政府预算和部门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包括收入经济分类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